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6-031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润建设	股票代码	0020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余夫	赵余夫	
电话	021-54976007	021-54976007	
传真	021-54976008	021-54976008	
电子信箱	hrir@chinahongrun.com	hrir@chinahongru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76,928,509.82	3,541,255,019.13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358,767.90	95,189,641.31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029,525.40	96,602,373.41	-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8,202,589.62	681,023,225.71	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4.24%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433,916,033.08	14,897,235,302.93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02,356,760.47	2,387,303,157.73	0.63%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211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3%	495,363,593		质押	459,120,000
郑宏舫	境内自然人	15.25%	168,084,924	126,063,692	质押	156,660,000
尹芳达	境内自然人	2.16%	23,843,708	17,882,781		
严帮吉	境内自然人	1.03%	11,321,200		质押	1,300,000
何秀永	境内自然人	0.96%	10,604,146	10,203,109		
赵熙逸	境内自然人	0.74%	8,205,560			
李秀	境内自然人	0.56%	6,147,762			
李坚志	境内自然人	0.52%	5,698,194			
蔡振华	境内自然人	0.44%	4,9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42%	4,62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宏舫、尹芳达、何秀永、严帮吉、蔡振华分别持有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35.64% 股权、10.82% 股权、8.88% 股权、10.16% 股权、1.38% 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公司努力拓展轨道交通及地下工程、重大市政路桥等基础设施项目，加强PPP业务市场拓展，建筑业新承接业务超过50亿元。新中标宁波市“三路一桥”PPP中兴大桥及接线工程，总投资17.5亿元，大桥单跨400米，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重大市政路桥和 PPP 业务市场竞争力，推动业务战略升级和可持续发展。中标宁波市轨道交通4号线土建TJ4008标、郑州市轨道交通3号线土建Z13003标、上海轨道交通18号线土建7标等轨道交通工程。上半年度公司轨道交通、市政路桥业务占比超过80%；加强科技创新，获实用新型专利授权5项。

2、报告期，公司青海80兆瓦光伏并网电站正常运营，完成发电量6,427万度；抓住国内房地产市场去库存的良好态势，加快市场销售，新签商品房销售合同100,219万元。

3、报告期，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357,692.85万元，同比增长1.01%；实现净利润10,035.88万元，同比增长5.43%。其中，建筑施工业务收入257,274.72 万元，占营业收入71.93%；房地产业务收入94,191.63 万元，占营业收入26.33%。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宁波宏润良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598,770.03	-401,229.97

2) 清算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宏州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3)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哈尔滨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00.00	出售	2016年4月	股权出售日	14,551,523.01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哈尔滨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宏航

2016年8月23日